**办理结果：A**

太湖县林业局文件

太林办〔2018〕27号 签发人：王彬

**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017号建议的答复**

杨永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提高地产林的开发利用率》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继千万亩森林增长工程结束后，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了《安徽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增绿增效行动是规划的主要内容之一。实施增绿增效行动，不单单是消灭荒山，造林绿化,而是要通过人工造林、封山育林、抚育管护、森林抚育项目、退化林修复项目、对现有低产低效林分的改造等一系列综合措施消灭荒山，造林绿化，提高森林质量，确保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有机结合。

我局的具体做法，一是积极争取项目，让我县的低产低效林分都得到改造。我县积极争取申报了《安徽省太湖县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项目已经上报国家林业局待批准。二是通过实施中央财政森林抚育项目在全县十四个乡镇内对生态公益林进行一系列的抚育管理措施，提高林分质量，增绿增效。三是通过退化林修复项目在全县十五个乡镇内对那些树木生长差、没有效益、已经退化的林分，根据一系列技术措施，恢复林分活力，提高树木生长量，提高林分质量。四是通过省级森林抚育示范片（启动点）项目，对新造未成林的林分积极开展一系列抚育管理措施，防止造林不见林，防止出现新的荒山。

非常感谢您对我县林业工作的关心，并请您一如既往地关注和支持林业事业的发展，继续帮助我们努力争取林业新政策、把握新机遇，促进全县林业绿色健康发展。

用户:
时间:2018-04-27 11:02:24
印章:太湖县林业局
使用者:林业局
标识:8C7BD2ADA7DDD1DF6A25009C42E47C8B

太湖县林业局

2018年4月25日

联系人：张院生 联系电话：4160130

抄送：李忠代表、谢社平代表、黄焰明代表、李晓彬代表，县人大代表联络办公室、县政府督查室，城西乡人大。